

附件 3

2025 年度华容县林业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华容县林业局

2026 年 5 月 27 日

（此页为封面）

2025 年度华容县林业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华容县林业局是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负责林业及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指导开展林业产业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林业行政执法监管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相关要求，指导森林火灾防治规划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规划，组织指导森林生态补偿；负责林业人才、科技、教育等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基本支出 1089.96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1830.93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油茶产业、森林防火、林长制护林员工资和林长办工作经费、野生动植物保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造林绿化等方面。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华容县林业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华容县林业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华容县林业局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 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通过加强对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98 分。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资金使用效益高。一是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的及时足额发放,没有出现拖欠职工工资、离退休费用等现象;二是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开展顺利,林业各项指标得到了增长,林农收入得到了提高;三是财政供养人员控制较好;四是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无大额现金支付现象。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其他专项工程建设资金按时拨付资金,较好的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控制较好。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不高。绩效目标设置偏笼统,生态效益、社会效益量化指标偏少,难以精准核算;绩效监控以事后总结为主,事中动态跟踪、预警纠偏不够到位。

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绩效自评结果主要用于上报,与下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调整、资金统筹衔接不紧密;以评促改、以评促管的约束激励作用发挥不充分。

专业能力有短板。财务与业务人员绩效管理培训不够系统,在绩效目标设置、指标量化、效益核算、全过程监控等方面能力有待提升。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健全绩效管理体系，推进全过程管理。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增加生态效益、社会效益、服务满意度等可量化、可考核指标。强化绩效运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控，建立动态跟踪与预警机制，及时纠偏，提升绩效管理精细化水平。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健全长效机制。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资金分配、项目调整挂钩机制，真正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加强绩效培训与业务指导，提升财务与业务人员绩效意识和专业能力，以绩效管理推动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向林业局机关全体职工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华容县林业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4.24	2935.54	2920.89	10.00	99.50%	9.95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935.54				其中:基本支出: 1089.96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项目支出: 1830.93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狠抓乡镇绿化, 保护森林资源, 推进依法行政, 加强灾害防控。 (2) 加强财政资金监督管理, 确保资金安全运行。 (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4) 确保年度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1) 乡镇绿化质量有效提升, 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防控灾害。 (2) 财政资金得到有效监督管理, 资金运行安全。 (3) 较好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4) 较好完成了各项年度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林业项目	17个	17个	10	10	
		质量指标	林区巡护覆盖率	≥95%	≥95%	5	5	
			非国有林生态补偿资金拨付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任务当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林农创收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降低经济损失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林农就业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4	
			林区民生状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发挥生态效益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林区管护可持续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3	3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可持续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5	5	
			生态林补偿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执行差异率	≤5%	≤5%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控制生态环境破坏程度	明显控制	明显控制	10	10	
总分						100	98	

填表人：王芳 填报日期：2026.05.27 联系电话：15676241319 单位负责人签字：



